**附件2：**

**2019年龙口市公开招聘会计财务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应聘须知**

1.哪些人员可以应聘？

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相关规定，凡符合《2019年龙口市公开招聘会计财务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以下简称《简章》）规定的条件及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者，均可应聘。

2.哪些人员不能应聘？

（1）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2020年应届毕业生除外）；

（2）现役军人；

（3）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6）在各级各类公务员和事业单位招考（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人员；

（7）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应聘的其他情形人员。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应回避关系的单位或岗位。

3.对应聘人员的年龄有何限制？

应聘人员须为1978年11月11日（含）以后出生；岗位另有要求的，以岗位要求为准。

4、招聘岗位需求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招聘岗位需求表中所要求的专业类别等，主要参照教育部相关专业学科目录设置，以报考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与学历证书配合使用，可依据辅修专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报考，岗位有学位要求的，应具有相应的学位证书。

特别提醒：应聘人员应及时查阅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核实是否属于参考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如不属于参考专业目录中的专业，且应聘人员认为所学专业为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的近似专业，可以在填写好报名信息后主动联系招聘单位介绍基本情况。必要时，应当提供相应的主干学习课程等证明材料。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依据岗位用人需求研究并由招聘主管机关认定公布相近专业。
　　教育部制定的现行专业目录有：《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4月更新）》，《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补充专业目录（2016年）》（本科13个专业、专科17个专业），《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6年增补专业，《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7年增补专业。

5.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应聘条件如何审核？

具有多个学历层次的应聘人员以其低层次学历报考的，其年龄、学历性质等应聘条件，均按其低层次学历的要求进行审核。

6.对报考所需的资格资质证书取得时间、时效有何要求？除2020年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学历证书、相应学位证书应于2020年8月底前取得外，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所有资格、资质及证书（含海外留学人员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人员均须于2019年11月10日（含）之前取得，且在现场资格审查、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期间该证件均为有效状态。

7.如何理解“应回避关系人员”？

凡与招聘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包括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孙子女、外孙子女）、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包括伯叔姑舅姨、兄弟姐妹、堂兄弟姐妹、表兄弟姐妹、侄子女、甥子女）或近姻亲（包括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人事、纪检、财务、审计等岗位，也不得在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工作。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包括上一级正副职与下一级正副职之间的领导关系。

招聘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也应当回避。

8.哪些人可以报考定向招聘岗位？

根据上级有关政策，定向招聘岗位仅限特定人员报考。

**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招聘岗位**仅限以下人员报考：烟台市生源参加我省招募或外地生源参加烟台市招募的“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以下简称“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中，服务满2年且完成协议书（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年度考核合格、3年内（指2015、2016、2017年招募和选派人员。其中，“三支一扶”计划仅限2015、2016年招募人员）报考的；已按照优惠政策被录用为公务员或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除外。

报考以上定向招聘岗位的人员，还需符合岗位招聘条件。

9.符合定向招聘岗位报考条件的人员是否可以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

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等符合定向招聘岗位报考条件的人员可以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但必须符合所报考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10.海外留学取得的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已经教育部认证，其海外留学取得的本科学历、学位是否也需要认证？

如招聘岗位对本科学段没有特别要求的，本科学历、学位不需认证即可报名应聘。如招聘岗位对本科学段有特别要求的，本科学历、学位应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出具认证书。

11.海外留学人员如何填报所学专业？

海外留学人员报考，网上报名提交的专业名称须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专业名称相一致。

12.报名时间和报名方式是如何规定的？

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网上缴费的报名方式。

报名时间：2019年11月11日9:00-11月13日16:00；

查询时间：2019年11月11日12:00-11月14日11:00；

缴费时间：2019年11月11日12:00-11月15日16:00；

报名网址：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http://lkrsj.longkou.gov.cn/>）。

**应聘人员报名时间以最后一次登录报名系统、点击“提交审核”的时间为准。初审通过后要及时缴费，逾期未缴费，视为无效报名。**

13.报名对浏览器有何要求？报名时提示“保存错误”如何处理？

为保证报名顺畅，**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急速模式**，报名结束点击“保存”时，若系统提示“保存错误”，原因有两个：（1）某些项目所填内容超出限定长度，需修改字数后重新保存；（2）填报时间过长，需退出系统后重新填写。

14.填报相关表格、信息时需注意什么？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简章》及本须知内容，填报的相关表格、信息等必须真实、全面、准确。**因信息填报不全、错误等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

15.应聘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在网上报名时提供的照片，必须是本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照片（照片大小114\*156像素、占用空间小于20K）。

16.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报考多个岗位？

不能。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17.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更改报考岗位？

审核部门对应聘人员的报考信息进行审查之前，应聘人员可以更改报考岗位。审核通过的应聘人员，系统自动**禁止该应聘人员改报其他岗位**；审核未通过的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内，也可以更改报考岗位。**报名时间截止后，报名系统自动禁止应聘人员更改报考岗位等报考信息。**

18.为什么应聘人员在提交报名信息3小时后报名信息仍为“未审核”状态？

原因一般有三：

（1）为方便应聘人员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补充或改报应聘岗位，报名系统设置为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3小时后审核人员才能进行初审，若应聘人员在报名后的3小时内上网修改、补充了报名信息，或仅是登录系统未改信息但点击了“保存”，**系统将自动从应聘人员登录报名系统、点击“保存”的时间起推迟3小时进入审核状态。因此应聘人员如果只是上网查看审核状态而不修改报名信息，退出系统时一定不要点击“保存”键，否则系统自动认定应聘人员修改了报名信息。**

（2）应聘人员较多，审核人员不能在短时间内审核完所有可以审核的报名信息。

（3）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3小时后的时间不在工作时间内（如张三报名信息在下午16时提交成功，审核人员只有在当天19时后才可审核）。

以上情况，均需应聘人员耐心等待。

19.考试费用是如何收取的？

按照鲁发改成本〔2018〕1427号文件的规定，笔试费用为每人每科40元，面试费用每人70元。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办理考务费减免手续后，可减免考务费用。

20.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应聘人员如何办理减免考务费手续？

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可由本人或委托他人于2019年11月11日12:00-11月14日16:00携带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原件及复印件，到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管理科（龙口市港城大道1001号行政中心737房间）办理确认和减免手续。没有《山东省特困家庭毕业生就业服务卡》的，城市低保人员可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农村特困大学生可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原件及复印件。

农村特困大学生、城市低保人员如进入面试范围，在现场资格审查时，经应聘人员本人申请，可免缴面试考务费。

21.如果银行端支付成功，报名网站缴费状态仍然是“未缴费”怎么办？

应聘人员网上缴费时，可能会出现银行扣费成功、但报名系统缴费状态仍显示“未缴费”的极个别情况。这是网络通讯迟滞原因造成的，一般在第二天缴费状态都会显示“已缴费”。如果第二日缴费状态仍为“未缴费”，应聘人员可立即联系报名期间技术支持电话：0535-5132316处理。

22.应聘人员通过网上报名后，需要下载打印哪些材料？何时打印？

应聘人员于12月4日9:00-12月7日9:30登录报名网站下载打印《龙口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参加现场资格审查时使用)、笔试准考证。笔试准考证无需盖章。

23.报名结束后，“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等定向招聘岗位取消核减的计划如何调整？

报名结束后，“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招聘岗位B核减的计划调整到本招聘单位招聘岗位A。

24.应聘人员如何查询笔试成绩？

应聘人员可登录报名网站查询笔试成绩。

25.现场资格审查何时进行？是否必须本人到场？

笔试结束后，笔试成绩不低于所报考岗位现场资格审查分数线的应聘人员，须参加现场资格审查，现场资格审查分数线及现场资格审查时间、地点等具体要求请在笔试成绩公布后登录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查询。

现场资格审查**必须本人在指定时间内亲自到场**，**不允许委托他人替代**。

26.现场资格审查需要携带什么材料？

现场资格审查需要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均要求提供原件和复印件）、笔试准考证、填写完整的《龙口市公开招聘会计财务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亲笔签名的《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及1寸近期同底版正面免冠照片2张。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1）报考定向招聘岗位人员：**

**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除携带就业主管机构签发的就业报到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与主管部门签订的聘用合同、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外，参加“三支一扶”计划项目的人员须出具山东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签发的《招募通知书》和县以上组织人社部门的考核材料；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的人员须出具共青团山东省委考核认定的证明材料；已录用到机关、事业单位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还须提交同级组织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未享受服务基层项目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2）报考非定向招聘岗位人员**

**2020年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须提交身份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已经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还须提供签约单位出具的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或解约函。

**未派遣的毕业生**须提交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毕业生就业主管机关签发的就业报到证（研究生毕业生可提供就业推荐表及就业协议书代替就业报到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请自行登录学信网查询打印）。

**其他应聘人员**须提交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证书、相应学位证书（海外留学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身份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请自行登录学信网查询打印）、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信（采用《简章》附件3式样。实行集体人事代理的，用人单位和人事代理机构均须盖章；实行个人人事代理的，由人事代理机构盖章；中小学教师报考须所在单位和县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或解除劳动合同证明等。

**招聘岗位有其他要求的**，还须按要求提交其他相关材料,如：专业研究方向相关证明，研究生毕业生的本科学历、学位证书等有关资格证书。

**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应聘的，还需提供《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8.哪些情况应聘人员须提供专业研究方向承诺表？专业研究方向证明由何单位（部门）出具？

**岗位对专业研究方向没有要求，但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主张自己有专业研究方向的**，须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供学习成绩表复印件、专业研究方向证明以及《专业研究方向承诺表》。

专业研究方向证明，应由高校教务部门或研究生处（院）出具。

29.海外留学人员如何提供专业研究方向证明？

海外留学人员须委托烟台市外事翻译中心等有正规翻译资质的单位，分别将所学课程、毕业论文、专业介绍或能够证明专业研究方向的有关外文资料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印章后，作为“专业研究方向证明”参加现场资格审查。

30.招聘岗位没有对本科学段学历、专业等提出要求，现场资格审查时，应聘人员是否必须提交本科学历、学位证书？

招聘岗位没有对本科学段学历、专业等提出要求的，应聘人员在现场资格审查时可以不提交本科学历、学位证书。

31.现场资格审查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齐全指定材料，可否延期补交有关材料？

现场资格审查提交材料不全的，须在现场资格审查日次日17:00前提交。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信因故不能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供的，也可在面试后第二个工作日17:00前提供。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关材料、证明的，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报考条件的，取消其考试资格。

32.如何查询是否进入面试范围？

进入面试范围的人员名单在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布。

33.考察、体检是否递补？

经考察、体检合格的人员，在龙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办理聘用手续。考察、体检不合格的，或公示期有反映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对聘用手续办结前因拟聘用人员被取消聘用资格或弃权造成的空缺，从进入同一招聘岗位考察范围的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34.违纪违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在应聘过程中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及招聘主管机关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有关规定处理。

35.本次招聘是否指定辅导用书？

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任何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无关。

36.公开招聘期间有哪些联系方式？

咨询招聘简章、报考岗位有关问题，请联系电话：0535-8528515。

报名期间技术支持电话：0535-5132316

监督电话：15854576027

37.应聘人员还需注意哪些问题？

应聘人员在报考期间要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不要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